2023年阿坝州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公告

**为进一步拓宽选人用人渠道，吸引急需紧缺人才到阿坝州工作，不断优化公务员队伍结构，提高公务员队伍整体素质和专业化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聘任制公务员管理规定（试行）》，经批准，阿坝州拟面向全国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4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职位**

**松潘县进安镇村镇规划师1名；**

**松潘县川主寺镇村镇规划师1名；**

**松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检测员1名；**

**壤塘县行政审批局政务服务工程师1名**。

**具体职位、职责见《2023年阿坝州聘任制公务员招聘职位表》（附件1）。**

**二、招聘条件**

**（一）应聘资格条件:**

**1.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3.年满十八周岁；**

**4.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5.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6.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7.具有符合招聘职位要求的资格条件；**

**8.法律规定的其他条件。**

**招聘职位的学历、专业、资历、年龄等资格条件详见《2023年阿坝州聘任制公务员招聘职位表》（附件1）。年龄、工作经历年限、任职经历年限等的计算时间均截至报名开始的当月。40周岁以下按1982年4月（含）以后出生、45周岁以下按1977年4月（含）以后出生把握，以此类推。对专业存在争议的情形，由州委组织部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认定，并以认定结果为准。**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名：**

**1.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2.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3.被开除公职或者因违纪违法被机关、事业单位解除聘任合同或者聘用合同的；**

**4.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5.受纪律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6.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7.我省在职（含试用期内）的聘任制公务员；**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公务员情形的。**

**应聘人员不得报考与聘任机关公务员有任职回避情形的职位。**

**三、招聘程序**

**（一）报名**

**1.报名时间。2023年4月22日8:00至5月19日24:00，报名时间以电子邮件发送时间为准，逾时不再受理。**

**2.报名方式。本次招聘采用网上报名方式进行。应聘人员于报名时间截止前，按照公布的报考条件和职位要求，如实填写《2023年阿坝州聘任制公务员招聘报名表》（附件2），并将电子版报名表、近期2寸证件照电子照片及相关报名材料，打包压缩后以“报考职位名称+姓名”命名，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指定邮箱。相关报名材料包括：**

**（1）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职（执）业资格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等证明材料（留学归国人员应出具国家教育部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扫描件；**

**（2）与应聘职位相关的个人履历证明材料，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成果）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3）应聘职位所需的其他有关材料扫描件。**

**3.电子邮箱地址及咨询电话详见《2023年阿坝州聘任制公务员招聘咨询方式》（附件3）。**

**（二）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全过程，在任何环节发现应聘人员有不符合职位要求情形的，均可取消其报考或聘任资格。资格初审主要根据报名时提交的信息和材料核实应聘者是否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

**资格初审合格的笔试报名人数与聘任计划数之比不低于3:1。在报名工作结束后，若达不到开考比例，取消本次聘任，或者按规定程序报批同意后，从符合条件的报名人员中直接选聘。直接选聘的程序按《聘任制公务员管理规定（试行）》第十条规定进行。**

**（三）考试测评**

**考试测评采取笔试、面试等方式进行，突出岗位特点，重点测查应聘人员的专业素养、业务能力和岗位匹配程度。考试测评成绩中笔试占60%、面试占40%。**

**1.笔试**

**笔试分为公共知识测试和专业知识测试，笔试总成绩满分为100分，其中公共知识测试占20%，专业知识测试占80%。**

**2.面试**

**笔试结束后，按聘任计划1:3的比例，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确定进入面试人员名单。达不到1:3的职位，该职位符合条件的笔试人员全部进入面试。面试采取业绩考察、现场作业等方式进行，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面试内容根据职位需要研究确定。**

**笔试、面试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考察与体检**

**面试结束后，根据考试测评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确定差额考察对象（差额1名，如无差额对象经州委组织部同意可等额确定），并进行全面考察。根据考察结果等额确定拟体检人员。**

**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有关规定执行。未按规定时间或指定地点以及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规定项目体检的报考者，视为自动放弃。应聘者放弃考察或考察结论为不宜聘任、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的，经州委组织部同意可从同一职位面试人员中按考试测评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五）公示**

**根据考试、考察情况和体检结果择优提出拟聘任人员名单，并在中共阿坝州委组织部网站（http://www.abzzg.gov.cn/）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对反映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取消聘任资格；对反映有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或难以否定的，暂缓聘任，待查实后再决定是否聘任。**

**（六）审批**

**公示期满，对没有问题反映或者所反映问题不影响聘任的，拟聘任人员名单按程序报批。**

**（七）办理聘任手续**

**聘任单位与拟聘任人员签订聘任合同，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并办理相关手续。**

**四、管理和待遇**

**（一）聘期**

**按照聘任制公务员有关规定，结合聘任职位，聘任合同期限均为2年（含试用期3个月）。**

**试用不合格人员由机关解除聘任合同（有关内容写入聘任合同）。聘任制公务员试用期满考核合格后，用人单位按有关规定和程序报州委组织部进行聘任制公务员登记，人事档案由用人单位管理和保存。**

**（二）考核**

**聘任制公务员的考核分为平时考核、年度考核和聘期考核。根据公务员考核有关规定，依据聘任合同，全面考核聘任制公务员的德、能、勤、绩、廉，重点考核其完成聘任合同确定的工作任务情况。**

**（三）薪酬待遇**

**聘任制公务员按照国家规定实行协议工资制。薪酬根据聘任职位，参考目前我州党政机关同类职位公务员的工资水平及调整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同类人员在市场、国企的薪酬标准等合理确定，主要由底薪+目标绩效奖+“五险一金”构成，最终薪酬标准由招聘单位与拟聘任人员协商确定。**

**（四）聘任合同的变更、解除或者终止**

**聘任合同的变更、解除或者终止按照《聘任制公务员管理规定（试行）》第十五条至第二十四条规定执行。**

**五、其他事项**

**（一）应聘者应如实提交报名信息和报名材料，凡发现弄虚作假的，招聘单位有权取消应聘人员的聘任资格。**

**（二）各职位具体情况可咨询报考单位所在县委组织部（咨询电话见附件3）。**

**（三）本公告由中共阿坝州委组织部负责解释，联系电话：0837-2820138。**

**监督举报电话：**

**阿坝州纪委监委派驻州委组织部纪检监察组0837-2855872**

**咨询电话与监督电话服务时间为：**

**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5:00-17:30**

**附件：1.2023年阿坝州聘任制公务员招聘职位表**

**2.2023年阿坝州聘任制公务员招聘报名表**

**3.2023年阿坝州聘任制公务员招聘咨询方式**

 **中共阿坝州委组织部**

 **2023年4月21日**